

杏壇生涯憶往（四）

高雄師範學院十年

● 薛光祖（中外雜誌特約撰述委員）

陳大慶主持總典禮

一九七一年三月潘振球廳長在台灣省政建設座談會上報告時說：實施九年國教首屆畢業生二一〇、一八七人，高中、高職、五專、補校將招生之總名額，可容納應屆畢業生百分之七十五到百分之八十。與志願升學學生數，相差無幾，升學應無困難。其餘願意就業者，台灣省屬各學校及社教館有七十二所技藝訓練中心，可容納兩萬人以上，在就業前接受職前訓練，使志願就業之國中畢業生能達成「畢業之日即為就業之時」的理想。經與就業輔導等有關機構聯合輔導，經調查，已決定就業之國中畢業生中，百分之九十工作已有著落。

六月二十七日九時舉行第一屆國中畢業生畢業及就業典禮，先總統蔣中正、嚴前副總統家淦均頒訓詞，全省總典禮會場設於高雄市體育館，全省各縣、市應屆畢業生

代表七千四十人參加，陳主席大慶主持並頒發畢業證書，企業界代表蔡廠長焜山致送畢業生就業聘書。典禮後一、九三七名志願就業畢業生，分乘四十部大型客車，在大家的祝福下，繞行高雄市區一週，轉往各就業機關或工廠報到。潘振球廳長特別說明這項活動的重要意義：

- (1) 逐漸糾正盲目的升學主義。
- (2) 消除畢業即失業的頹廢觀念。
- (3) 改進教育與建設脫節的現象。
- (4) 開創政府學校社會戮力合作解決畢業生就業的先河。真正做到「畢業之日即為就業之時」的理想。

三所大學改為國立

當年省立大學有成功大學、中興大學及臺灣師範大學三所，為了幫助三校的發展，教育廳在經費困難的情況下，得到黃杰主席的大力支持，協助擴展校地。成功大學羅校長雲平奔走於國防部與台灣省府之間，獲得

國防部同意讓售光復營區及砲兵指揮部，由台灣省政府撥付六千萬元支助而達成協議。中興大學獲省府大筆撥款收購學校預定地的農場。師範大學第二校區原為台灣省立蠶桑改良場，當年雖然師大已決定改為國立，省府仍將第二校區土地作為陪嫁的禮品，贈送給國立師範大學。後來這三所改制為國立大學能有發展餘地，都是靠著當年台灣省政府的大力支援。

為了因應延長義務教育後，培養國中教師的需求，籌劃在南部設立師範學院，當時因為師範學校畢業生分發常遇到困難，往往將南部地方的屏東、高雄、臺南等師範學校畢業生分發到北部宜蘭等遠處，我建議將高雄女師逐年結束，改為省立高雄師範學院，並於一九六七年民國五十六年正式創校，沒想到四年之後我會到該院主持校務達十年之久，該校現已升格為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另在中部將進德中學結束改為省立教育學院。記得我訪美返國路過日本，當年駐日

大使參事張伯謹宴客，同席尚有當時任警備總司令的黃杰將軍訪美歸來，黃總司令談到參觀美國問題青少年訓練機構觀感，認為臺灣也應該將工商社會副產品的問題青少年集中教育。不久政府任命黃杰為臺灣省主席，他決定在彰化設立進德中學，集中全省問題中學生，施以特別教育，幾年後成效並不理想，遂將進德中學逐年結束，先改為教師研習中心，繼而改為省立教育學院，現已升格為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另外，為了提升國民小學教師水準，陸續將幾所師範學校改制為省立師範專科學校。臺灣光復之初，日籍小學老師大都遭遣返，為救濟急需，在師範學校加辦速成的教師培訓班及簡師科，待到師資供求接近平衡時，這類臨時措施就逐年停辦。若干年後為順應時代潮流，提高師資水準，師範學校有升格為專科學校的必要，改制之初有二年制與五年制的兩種不同方案，五年制雖然所花經費較多，但能保證吸收到優秀初中畢業生入學，且經較長時間培育，師資水準一定會提高很多。在我到教育廳之前，只有臺北師範及臺中師範改制為專科，我到教育廳任職後，加快速度，爭取經費將臺南、嘉義、新竹、屏東、花蓮、臺東等校一律改為師範專科學校，並參照各校條件，配合需要，培養一般小學師資外，並分別負責特殊教育與藝術學科的任務，例如在臺北師專培養智能較差兒童師資，在臺南師專培養盲生通學計劃輔

導師資，在臺東師專培養小學體育師資，在新竹師專培養音樂美術師資……等。現全國十所師專已全部改制為師範學院，招收高中畢業生，受四年大學教育，並給予師專畢業的小學教師進修機會，進而與世界先進國小學師資水準並駕齊驅。

接任高雄師院院長

我在教育廳服務七年多，主要的任務是推行九年國民教育，第一屆國中生既已畢業，工作應算初步完成，我想該是離開行政機關回到學校服務的時候了。剛好民國六十年（一九七一年）暑期省立高雄師範學院院長延生請辭，金延生畢業於金陵大學，於美國密西根大學取得碩士學位，曾在教育廳擔任主管高等教育的第一科科長。他主持高雄師院四年，因健康關係辭意甚堅，我與潘廳長振球研究，表示這是我離開教育廳的最好機會；我具有獨立學院院長法定資格，又是師範學院畢業，具有服務中等學校經驗及教育行政閱歷，相信可以把學校辦得很好，為國家培養優良師資，潘廳長經過慎重的考慮後，終於向省府簽報我繼金延生為高雄師院長。

民國六十年（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七日我單獨一人到高雄師院接事，由教育廳林副廳長清輝監交，交接典禮上金延生揮淚話別，我曾就大學的研究、教學、推廣、服務等幾項功能，發表我接辦高雄師院的構想，

並表示我所聘請的系所主任及各單位主管一定要比我強，也希望各系所聘請的老師也一定比主管強。有了第一流的師資，才會有第一流的學校；高雄師院在我服務的十年中，確已做到師資水準，一年比一年提高的要求。

高雄師院創辦初期，可以說是「先天不足，後天失調」，民國五十六年度開辦費只編了二百萬新臺幣，這是金延生院長在第一科科長任內編列的，後來他接任院長，我們常笑他自製小腳鞋子讓自己穿。我初到校時操場上雜草叢生，尚有違建未拆除，臺電公司高壓線橫過校區，線下土地尚未收回，農民種菜施肥，臭氣四溢，令人難以忍受；宿舍尚未完成，學生住在教室改建的通倉中；蚊蟲特別多，學生上課，常以衣服裹腿，老師開口講課，講臺下猛然飛出的蚊子有時會衝到口中，大家打趣的說：我們學校不是師範學院，而是「蚊學院」。

師院草創期間，物質條件雖然很差，但在精神建設方面奠定有良好的基礎；教師們整天留校與學生們打成一片，學生純樸篤實，勤儉好學。師院生活教育的推行相當成功，每天清晨集合升旗早操，宿舍教室都由學生負責清掃，是一般大學無法做到的。我到任後在此基礎上，「以民主、公開、共同參與的方式，處理院務；以研究、發展、精益求精的精神革新教育」，作為本院同仁工作的基本態度。

師生共擬教育方針

到任後的首要工作是建立師生共識，釐訂學校的教育方針，做為大家共同努力的方向與目標。我親自草擬「師院教育方針研討大綱」，發動師生員工共同參與研究。各學系所由系主任領導研究，先由班導師指導學生研討，而後將結論彙集整理後由各系所教師共同研討，形成系所初步結論；各行政單位由各單位主管領導職員共同研討，形成各單位初步結論，工友意見由總務處彙整。此外還有廣徵校友意見。最後由學校組成學校教育方針整理小組，彙整各單位各系所師生員工研討結論，擬妥高雄師院教育方針草案，提院務會議通過後，正式公布實施。此一方針經較長時間師生共同參與深入研討，具有學術性、可行性與前瞻性，推行以來，一直為全院師生員工恪守弗逾，匯成了高雄師院優良的校風與光榮的傳統。方針中確立教育目標為：培養(1)健全的中等學校教師，(2)學術專精的教育學者，(3)為人所敬佩的教育家。優良教師是最起碼的要求，希望進一步能為國家培養出很多教育學者與教育家，為我國教育創造光明的前途。方針中規定教育重點在：(1)培養學生的教育專業精神：確認教師是人類文化的傳遞者，人力資源的工程師，國家未來主人的塑造者。(2)增進教育專業的知識與技能：除一般文化陶冶課程外，加重專業學科與專門學科的教學，使學生不

但學有專長，且能運用其所長，達成傳承文化的任務。(3)陶冶教育家的風範：看穿名利，充分發揮教育愛，有教無類，以良心、誠心、愛心、耐心從事教育事業；至於實施辦法亦有詳細的規範。

規劃學校硬體建設

我曾參觀過很多學校的建築，除少數幾所外，一般學校的建築均有零亂的感覺，或由於經費所限，或由於前後任校長觀念差異，學校建築缺乏統整性。我到高雄師院後，首先要為學校作一整體的規劃，雖然經費有限，但可分年逐步實施，計畫不一定要在我的院長任內完成；我希望這個計畫不是我個人的主張，而是全校師生共同的意見，成為學校整體性建築計畫，所以我也要求全校師生員工大家共同參與規劃。

民國五十四年（一九六五年），我在教育廳服務時，為了改善學校建築，曾請聯合國教科文組織派兩位專家來到臺灣協助指導，一位是有教育專長的學校建築專家蘇利安諾博士（DR. SORIANO），一位是具有建築專長的學校建築專家威克利博士（DR. VICKERY），印象最深的是他們曾說：「任何建築要經過三個層次才能完成，一是業主的设计，二是工程師的设计，三是營造廠的施工」。對業的设计，我們平時比較容易疏忽，因此除各學系所建築，我要求各單位提出使用目的，要求條件，設計特點外，對全校

性建築規劃，我以「高雄師院教育方針」為指導原則，要求建築師設計出一套適合培養中學健全師資及教育學者、教育家的教育環境。校區依據教學研究、行政運作、休閒活動、生活起居等劃分，並注意人口流向及地形，測定道路、下水道、水電及資訊網路等規劃。至於庭園布置，四季花草輪植、點景、雕塑等亦在計畫之中。整個建築雖未在我任內完成，但以後繼任的院校長，大體都能照此計劃，稍作調整，逐步實施，所以今日高雄師範大學建築予人以統整的美感，諒於當初的規劃不無關係。

傳遞發揚中華文化

我認定師範教育是一種精神國防教育，師範院校應特別加強愛國教育，透過愛國教育，使師範生有高度的愛國情操，進而在任教時，能發揮提升國民精神的功能，我常對師院學生講：

「愛國是一種情操，救國是一種行為。愛國情操可以開花，救國行為才能結果。我們要有愛國情操，更應具有救國行為。救國是有目標、有組織、有計畫、有做法的行為歷程，這個歷程中一定會有許多問題、困難與阻力，但我們要緊握目標，堅守原則，竭忠盡智奮勇上進，絕不氣餒，絕不妥協。救國的目標是遠大的，救國行為是具體的，我們要由近處做起，小處做起，自我做起，然後由近及遠，由小到大，推己及人，才能蔚

成風尚。我們師院同學都是以青年教師、社會導師為己任。要不斷的自我檢討、自我充實，在觀念上行為上是否符合優良教師標準？在能力上學識上是否能負起教育下一代的重任？我殷切的盼望師院同學能各盡所能，為我們多難的國家盡一份心力！」

在服務師院十個年頭，除因公出差外，每日清晨帶領學生參加升旗典禮，十年從未間斷。每逢重要節日或國家發生重大事故，必然利用集會或透過社團活動，激發學生的愛國意識及救國活動。我所倡導的愛國教育不是狹義的民族主義，而是具有世界觀與文化使命感的熱愛中華的教育；所以學校設有時事講座，經常舉辦時事座談，讓學生對國內外情勢，有所了解；也設有文化講座，經常舉辦中西文化活動，讓學生對不同文化，尤其中國文化，有深切的認識，將來負起傳遞與發揚中華文化的任務。

提倡學術研究風氣

高雄是個新興的港都，人口雖有百萬，但大多是由鄉村來做工的莊稼漢，據當時的統計，小學畢業程度者，就佔市民總人口的百分之六十，文化水準相當低，在民國六十年代只有高雄師範學院和高雄醫學院兩所高等學府。高雄師院除負責培養中等學校師資外，亦有提升地方文化水準的責任。當時的學校研究條件及研究風氣都談不上，我到任後除延攬優秀師資外，全力充實圖書資料，

增設教師研究室，出版學報及系刊，增加研究經費，盡力改善研究環境。並採取下列重要措施，以激勵研究興趣提升研究風氣。

(一)舉辦學術講座：辦理文化講座、人生哲學講座、科學講座、社會科學講座等活動，邀請國內外著名學者專家主講，歡迎校內外人人士聽講，每週至少有一、二場講演會，我幾乎每場必到，一方面可以充實自己，一方面也有倡導的意思，一時蔚成風氣。

(二)舉辦學術研討會：鼓勵各系所舉辦定期學術研討會，學期開始前即排定研討會場次，由系內教師發表研究心得為主，亦可約請校外專家主講。實施之初大家或許猶豫推辭，但行之既久，形成風氣，都感到受益良多，除交換研究心得外，亦可將研究過程中之疑難，徵詢同仁意見而有所改進。學年結束時我要求教務處將各系所研討會推行成果提交校務會議報告，予以激勵。

(三)加強教師升等論文審查：教師升等論文一律送請校外教授二人審查，除教務主任與我知道審查人外，絕對保密。必須兩人都通過後，才能提升等委員會討論。我們要求講師論文需達碩士水準，副教授論文須達博士水準。此項措施，現在看來是很平常的事，但當時很少學校能做到，這對教師學術研究風氣的提升有很多助益。

(四)編列研究補助費，爭取校外研究合作計劃：除學校編列經費，協助教師購買圖書資料及研究設備外，向國科會、教育部、教

育廳、經建會、美國在華教育基金會等單位爭取合作計畫，從事專題研究。由我主持教授參與研究的計劃有：「能力本位的師範教育」、「我國高中教育之檢討與其發展方向之研究」、「高雄市教育長期發展計劃」等多項，發表的研究報告，頗受學術界的重視。

學術交流交換師生

除上述措施外並編印教師著作目錄，將教師著作專櫃陳列，以示對教師研究成果的重視。

加強國際文化交流為政府既定的政策，我到師院後即策劃與美國大學發展合作關係，最初合作的學校是東伊利諾大學（THE EASTERN ILLINOIS UNIVERSITY）。東伊利諾大學位於伊利諾州的加爾斯登市（CHARSTON），是屬於以農為主的中西部地區，居民數萬，以東伊利諾大學為中心，是一個標準的大學城。我曾先後訪問過三次，經歷了費特博士（DR. FITE）及馬文博士（DR. MARVIN）兩校長。經過多次接觸研討，終於民國六十五年（一九七六年）簽訂學術交流計劃，包括交換教授、交換學生、交換圖書資料以及學術研究合作。每年由東伊利諾大學介紹一位教授來院擔任客座教授，他們大都利用休假機會申請前來（美國大學教授可申請休假進修，若休假半年可以領全薪，若休假一年只可領半薪），我再為他們

向國科會申請待遇及包括眷屬的來回機票，學校提供學人宿舍。由於待遇尚可，加上可到東方旅遊，增加見聞，因此願意前來的教授很多，他們回美國後對高雄師院及臺灣生活均留有良好印象。每年師院推薦一位教師前往東伊大研究進修，若英語好也可教授一些課程。另外每年亦提供兩名學生獎學金赴東伊大修碩士學位。這些年來在計劃下交換的師院教授不下數十位，其中很多人已是今日高雄師範大學院長、系主任等主要支柱，而助教及畢業校友受惠者也不少。

民國六十六年（一九七七年）又與位於南部潘沙可拉市（PENSACOLA）的西佛羅里達大學（THE UNIVERSITY OF WEST FLORIDA）締結姊妹校，合作內容與東伊大差不多。每年都有教授利用休假進修期間來到師院任教，師院亦有十多位教授逐年前往講學或進修。該校校長羅賓遜博士（DR. ROBINSON）曾到高雄市來募捐。我協助他向市政府捐了近拾萬美元，為該校購置有關中國文化書籍及文物等，藉以發揚中華文化。

此外在民國七十年（一九八一年），於我院長任期將滿前，曾洽安北卡羅那大學（THE UNIVERSITY OF NORTH CAROLINA）及喬治亞的西南學院（SOUTH WESTERN COLLEGE）建立合作關係。曾親自前往進一步研究合作計劃，目前這兩個學校與高雄師大一直保持很良好的合作關係。

我這樣做一方面可以增進中美實質關係

，爭取美國教育界對臺灣的支持，另一方面也開闢了教師赴美研究進修的管道，對師資水準的提升很有助益。據我國駐美文參處評論，高雄師院與美國大學合作做得最具體，最落實，也最有成效，這種意外的讚譽也是一大安慰。

加強教學提升程度

師院學生除在學時有公費外，畢業後由政府分發工作，在今日大學畢業生一職難求的情況下，工作有保障，所以參加大學聯招，考生將高雄師院志願都填在前面，錄取到高雄師院學生的水準也都很高。

高雄是一個新發展的都市，民國六十年代尚保有純樸的風氣，加上學生大部分來自農村，多保有幾分純篤習性，平時大多埋頭在圖書館。

有此好基礎好條件，我們更要加強教學，好好的培植他們，因此要求：

（一）各科教師必須於學期開始前，根據行為目標擬好各科教學計畫。教務處、圖書館以及各學系亦應盡可能提供服務，使教師順利的按教學計畫施教。在草擬教學計畫過程中學生亦可參與意見。

（二）採取集中考試方式，激勵學生用功。

人總是有幾分被動，青年學生更是如此，集中考試可以糾正部分學生取巧的心理，養成誠實習慣，督促他們平時專心聽講，按時作業。爲了幫助學生開拓思考能力，也准許部

分學科以開放方式（OPEN BOOK）考試，或以論文報告代替考試。

（三）提供良好的讀書環境，包括充實圖書館，增添教學設備，改善教室照明設施，提供學生發表機會等等。

（四）廣設獎學金，對成績優良學生訂定獎勵辦法。對教學優良教師亦於每年校慶時公開表揚，或報請教育部予以獎勵。

這些措施，無甚高論，但若切實執行，時長日久，提升學生水準頗具成效。

改善學生生活教育

依我個人親身的經驗，在大學階段，從社團活動中所接受的教育，對一生的影響不亞於在課堂上所獲得者，所以我特別強調社團活動的重要性，並指示訓導處擬訂社團活動指導計畫，輔導學生按照學術性、康樂性、服務性組織各種社團，輔導學生辦事方法，領導能力以及養成良好習慣，培養正當休閒活動。一時社團群起，有五十多個，學校也盡可能提供場所、設備、經費以及技術等援助，根據「以組織領導社團，以社團領導學生」的原則，培養學生自動、自發、自律、自治的精神。我盡可能的主動參加學生社團活動，以資提倡與鼓勵，對我個人來講也可以吸收新知，與青年人常在一起也可以長保年輕。

生活教育對師範生來說是重要的一環，我要求導師及教官特別加強輔導，也以身作

則，希望產生一些身教的影响。我住在校內，每天清晨六點半鐘親自主持學生升旗典禮，與學生一起做早操，十年如一日，除公差離校外，從未間斷。我也很關心學生伙食，指示訓導處及教官加強伙食委員會的輔導，除注意飲食衛生及營養外，對學生飲食習慣及餐桌上的禮儀也不疏忽。餐廳佈置力求雅緻，飲食時播放優美音樂，對學生生活環境的改進，盡心盡力去做，本著整潔化，教育化及藝術化原則，從宿舍、餐廳、活動場所到整個校園逐步改善，以期發揮「境教」的功能。

加強實習輔導學生

教學實習一向是我國師範教育中最弱的一環，在實習時間及實習措施上比起先進國家差距很大。我曾利用出國考察機會，將教育實習列為重點之一，希望能有所借鏡。建議實習室在現行法令下採行若干措施，例如：一、試辦提早實習：鼓勵及協助二、三年級學生利用寒暑假，回到國中、高中母校或家鄉附近學校爭取教學及行政實習機會。

二、舉辦實習指導教師（現任國中教師擔任實習指導者）研討會：研討實習之意義及重要性，指導教師的權利與職責，指導的方法與態度等等。

三、舉辦實習座談會：邀請中等學校校長、主任及畢業校友參加。

四、編印學生實習手冊，內容力求充實

適用。

五、對校外實習學生以通訊、分區座談、個別訪問等方式進行輔導。

每年四年級學生到各中等學校實習時，我必親自到各學校去巡視，一則鼓勵學生，一則藉機向實習學校校長、教師表示謝意。

組聯誼會增進情感

內子啓惠於六十四年夏罹患急性肝炎，幸經三軍總醫院方名熹大夫悉心診治始脫離險境，但體質較弱，經過一段時間療養後，決定提前於民國六十六年二月自臺北商業專科學校教職退休，來高雄靜養。半年後體力康復，發起組織師院婦女聯誼會，並得邵玉珍女士等協助。因啓惠富有親和力，女性教職員工及婦女眷屬參加者甚為踴躍，舉辦插花、繪畫、書法、烹飪、網球、羽毛球……等研習班及活動。學校校慶運動會以及校外有關集會等，婦女會均組隊參加，屢獲優勝，享譽校內外，高雄市婦女會曾派人前來學習，這項活動對同仁眷屬情感交流，鼓勵士氣助益很大，事隔多年，高雄同仁仍津津樂道，懷念不已。

十年院慶成果豐碩

民國六十六年（一九七七年）十一月四日高雄師範學院十週年院慶時，我在紀念會上，提出第二個十年計劃，作為師院繼續發展的目標：（一）改制為國立，（二）改制為師範大

學，（三）增加系所，（四）開闢第二校區，（五）擴建圖書館增購圖書，（六）繼續聘請優良師資，（七）建立師範教育標準，改進課程與考核，（八）加強辦理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九）加強推廣、服務工作，使師院成為南部文化中心，（十）充實教學設備及研究設備。十年後檢討當時所訂目標，幾乎全部實現，而且其中有幾項比預期還提前完成了，民國六十九年夏改為國立，民國七十八年升格為高雄師範大學，民國七十九年教研所、國研所增加博士班，英語系、數學系、物理系、工教系亦先後設立研究所，第二校區於民國七十八年規劃完成，分期建設中，圖書設備，早已超越預期目標，高雄市在學校對面新建文化中心後，學校更成為南部文化重鎮，很多文化學術活動都在此舉行。十週年校慶活動很多，我們特別加強學術活動，要求各學系擬訂計畫積極籌辦，藉以提高學校學術風氣，例如教育系舉辦「教育專題研討會」，其主題有三：「青少年不良行為的成因與防範」、「學校道德教育與訓導工作的檢討」以及「當前中學輔導工作的檢討」等，邀請楊國樞、陳光輝、黃昆輝、歐陽教、黃堅厚、鄭心雄、劉焜輝、彭駕驛、周震歐、賴保禎十位名教授及本院邱兆偉、陳英豪、毛連塹、黃正鵠教授作專題講演，講稿整理後由教育系主任陳英豪教授主編，我作序，在幼獅文化公司出版了「青少年行為與輔導」一書，成為當時暢銷書之一。